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220357 新北市板橋區民生路一段1-2號1樓
股務課：220360 新北市板橋區民生路一段3號3樓
電話：(02)2225131 轉 261~264
傳真：(02)29599289

114

開會通知
請先拆閱



國內資已付

板橋郵局許可證
板橋字第974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本公司服務課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用於辦理股
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處理或利用，相關資料將依
法令或契約之保存期限保存，貴股東如欲行使
相關權利，請逕洽本公司服務課。

股 東 台 啓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函信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號碼簡字第0039號
王隆股份有限公司 印製 服務專線 TEL: (03) 386-6100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114年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 時間：114年6月18日(星期三)上午9時整 地點：新北市板橋區民生路一段一號地下一樓(正隆麗池國際會議廳) 股東、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於出席股東會時，請攜帶附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正本，以備核對。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持有股數： 親自出席簽名或蓋章 兌換紀念品簽收處(簽名或蓋章)		委 託 書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4年6月18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決算表冊案。（1）☐承認(2)☐反對(3)☐棄權 2.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盈餘分派案。（1）☐承認(2)☐反對(3)☐棄權 3.本公司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1)☐贊成(2)☐反對(3)☐棄權 4.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114 年 月 日	電話：(02) 2540-7373。 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二十萬元，檢舉、發現違法取得及使用委託書，可檢附具體事證向集保結算、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table><tr><th colspan="2">委託人（股東）</th><th>編號</th></tr><tr><td>股東戶號</td><td></td><td>簽名或蓋章</td></tr><tr><td>持有股數</td><td></td><td></td></tr><tr><td>姓名或名稱</td><td></td><td></td></tr><tr><td>徵求人</td><td></td><td>簽名或蓋章</td></tr><tr><td>戶號</td><td></td><td></td></tr><tr><td>姓名或名稱</td><td></td><td></td></tr><tr><td>受託代理人</td><td></td><td>簽名或蓋章</td></tr><tr><td>戶號</td><td></td><td></td></tr><tr><td>姓名或名稱</td><td></td><td></td></tr><tr><td>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td><td></td><td></td></tr><tr><td>住址</td><td colspan="2"></td></tr></table>	委託人（股東）		編號	股東戶號		簽名或蓋章	持有股數			姓名或名稱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址		
委託人（股東）		編號																																						
股東戶號		簽名或蓋章																																						
持有股數																																								
姓名或名稱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址																																								

徵求場所及
人員簽章

※新開戶及未繳交印鑑卡之股東，敬請將印鑑卡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各一份一併寄回，俾憑辦理。（未成年股東應加蓋父母雙方印鑑或由父母雙方簽立同意書由一方代表印鑑留存者，得僅留存一方印鑑，並附身分證影本）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印鑑卡	
戶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戶籍地			印鑑
通訊處			
出生日期		電話	
外國股東應加填國籍/註冊地:			

(114) 山隆通運集保及匯款帳號徵詢書

股東戶號							簽名或蓋章							
	戶名													
指定集保帳戶 （共11碼限本人）	原登記	券商代號				證券存摺帳號								
	變更或新開													
匯款帳戶 （限本人）	原登記	銀行（或郵局）名稱代號及帳號												
	變更或新開													

※請於114年6月18日前寄回本公司股務課，無誤免寄回。
※請務必註明銀行(或郵局)名稱代號及帳號。
※匯款及郵寄支票者限股息51元(含)以上，並扣除匯費及郵資。
※股息50元(含)以下者，請至本公司股務課臨櫃領取現金或郵寄領取(若要求郵寄領取，本公司將以郵票代現金寄交)。

領取紀念品注意事項

- 貴股東如不克前來參加股東會，請於114年6月12日～114年6月17日(週六及例假日除外)
上午08:30至12:00 下午01:00至05:00
駕臨本公司下列地點領取紀念品：
股務課：新北市板橋區民生路一段3號1樓(正隆廣場)
電話：(02)22225131轉261～264
台中廠：台中市梧棲區自立路568號
電話：(04)26392151
高雄廠：高雄市小港區鳳鳴里一鄰沿海三路26-3號
電話：(07)8716691
- 親自出席股東常會者，請於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至會場領取，會後恕不補發。
- 股東持股不限股數，均予發放紀念品。
- 本次股東會紀念品為春風抽取式衛生紙一串，恕不郵寄。
- 採用電子投票之股東，請持本開會通知單於兌換紀念品簽收處簽名或蓋章，並於上述日期、時間、地點領取紀念品。

委託書使用須知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股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本須知係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五條之一規定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公佈施行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簡要摘錄，如有未盡事宜，請股東自行參閱相關法令。

開會通知單

貴股東大鑒：

- 茲訂於114年6月18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假新北市板橋區民生路一段一號地下一樓(正隆麗池國際會議廳)，舉行114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八時三十分，會議召集事由：一、報告事項：1.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業務概況—營業報告書。2.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情形。3.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4.本公司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案。二、承認事項：1.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決算表冊案。2.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盈餘分派案。三、討論事項：1.本公司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四、臨時動議。敬請準時參加。
-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董事會決議擬定如下：(一)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新台幣0.3元，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二)本公司如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之轉讓與註銷、辦理現金增資及國內外可轉換公司債或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行使，而影響流通在外股份總數，致股東配股息因此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變更相關事宜。
- 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114年4月20日起至114年6月18日止停止股票過戶。
- 檢奉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乙份，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出席簽到卡」上簽名或蓋章(免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辦理報到。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自填妥代理人姓名、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寄(送)達本公司股務課，以利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若有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之事項，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點選「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含存託憑證資料)」：輸入查詢條件(公司代號或簡稱及年度)/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或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查詢。
- 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者，本公司將於114年5月16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4年5月17日至114年6月15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依相關說明投票。【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
- 本次股東常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股務課。
- 敬請查照辦理為荷。

此致

貴股東

山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謹啓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